

中國醫藥大學物理治療學系復健科學碩士班 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士班課程甄選規定

中華民國102年06月20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11年10月15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11年03月10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15年01月15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安校字第1150002146號函公布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博士班課程辦法」訂定本系碩士班「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士班課程甄選規定」。
- 二、本系碩士班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士班課程甄選規定如下：
 - (一)甄選資格：(必符合以下三點資格始得提出申請)
 1. 本校大學部學生於2年級以上(4年制以上學系得於1-4年級下學期)。
 2. 歷年學業成績總平均佔全系(班)前50%或曾申請「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」補助。
 3. 取得本系符合指導研究生資格之教師同意擔任指導教授。
 - (二)申請時間：依公告之甄選時程提出。
 - (三)繳交資料：
 1. 本系指導教授同意書。
 2. 歷年學業成績單(含名次百分比)。
 3. 個人資料表(含可提供面談委員參考之有利資料,如曾參與之研究計畫等),以A4版面2頁為限。
 4. 以「曾申請『國科會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』補助」資格申請者,需另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- 三、本系組成「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士班課程甄選委員會」辦理甄選工作,系主任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,另由系主任聘任委員二至四人,經系務會議通過後,送教務處備查。
- 四、其他未規定事項,均依照本校「中國醫藥大學獎勵優秀大學生修讀碩博士班課程辦法」辦理。
- 五、本規定經系務會議通過後,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